

彰化縣花壇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03202彰化縣花壇鄉南口村中山路2
段182號

承辦人：課員 江威翰

電話：04-7865921-206

電子信箱：ntws18@huatan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花鄉行字第1140011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訂於114年7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1點起辦理新辦公大樓搬遷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搬遷期間，因電話移機及網路裝設作業，暫停對外服務及電子公文交換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

二、自114年7月14日(星期一)起於新址辦公，新辦公大樓地址：503004彰化縣花壇鄉彰員路二段586號，總機代表號：04-7865921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、各縣市議會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彰化縣花壇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本所行政室



鄉長 顧勝敏

